

#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董事潘学军先生因工作原因缺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关于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处置金融资产的议案

因公司相关银行融资计划未能如期开展，为有效提高资产流动性，支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及开发项目资金投入，公司拟择机出售所持有的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地控股”，证券代码：600606）的股份，共计311,477,036股，并提请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和公司实际情况处置上述金融资产，处置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等。若绿地控股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公司拟出售数量将相应增加。

绿地控股现总股本为14,054,218,314股，公司现持有绿地控股311,477,036股，持股比例为2.22%。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4-042。

## **2、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拟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下午 14:30 召开，会议的有关事宜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筹办。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4-043。

特此公告。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